2014 年 3 月 11 日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交易所**」）、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對本文件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文件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文件的資料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的證券上市規則（「**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我們及我們的擔保人的資料；我們及我們的擔保人願就本文件的資料承擔全部責任。我們及我們的擔保人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文件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本文件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文件僅供參考，並不構成向公眾提出認購或收購權證的要約、廣告或邀請。

投資者務須注意，權證的價格可急升亦可急跌，權證持有人或會損失所有投資。因此，有意購買者應確保其了解權證的性質，並於投資權證之前仔細閱讀基本上市文件（定義見下文）及本文件內列明的風險因素；如有需要，應尋求專業意見。

權證構成我們（作為發行人）而非任何其他人士的一般無抵押合約責任，而擔保構成我們的擔保人而非任何其他人士的一般無抵押合約責任，倘若我們清盤，各權證與我們及我們的擔保人的所有其他無抵押責任（法律規定優先的責任除外）具有同等地位。如閣下購買權證，閣下是倚賴我們及我們的擔保人的信譽。倘若我們無力償債或未能履行我們於權證項下的責任，或我們的擔保人無力償債或未能履行其於擔保項下的責任，則閣下可能無法收回有關權證的部份或全部應收款項（如有）。

無抵押結構性產品
商品權證的補充上市文件

發行人：**BNP PARIBAS ARBITRAGE ISSUANCE B.V.**

（*於荷蘭註冊成立，其法定所在地位於阿姆斯特丹*）

擔保人：法國巴黎銀行

（*於法國註冊成立*）

保薦人：法國巴黎證券（亞洲）有限公司

主要條款

權證證券代號	**10277**	**10278**
流通量提供者經紀編號	9551	9539
發行額	100,000,000 份權證	100,000,000 份權證
形式	歐式現金結算	歐式現金結算
類別	認購	認沽
商品	黃金	黃金
單位	金衡制盎司	金衡制盎司
買賣單位	10,000 份權證	10,000 份權證
每份權證的發行價（港元）	0.25	0.25
到期時就每個買賣單位應付的現金結算額（如有）	如屬一系列認購權證： 權利 x（收市價 – 行使價）x 一個買賣單位 每份權利的權證數目 （按匯率兌換為結算貨幣） 如屬一系列認沽權證： 權利 x（行使價 – 收市價）x 一個買賣單位 每份權利的權證數目 （按匯率兌換為結算貨幣）	
行使價（美元）	1,400	1,280

權證 證券代號	**10277**	**10278**
收市價（適用於各系列權證）	每個商品單位的倫敦上午定價，以有關貨幣計值，由我們於估值日錄自價格來源，但如發生市場干擾事件，我們有權秉誠釐定估值日的收市價，詳見產品細則 4	
權利	1 個單位	1 個單位
每份權利的權證數目	3,500	3,500
有關貨幣（所有系列）	美元	
價格來源（所有系列）	路透社「XAUFIXAM=」專頁或湯姆森路透社服務代之而顯示路透社「XAUFIXAM=」專頁現時所示資料的替代專頁或，如湯姆森路透社服務不再提供有關資料，則根據產品細則 4 以我們選擇的其他服務顯示有關資料的專頁	
匯率（所有系列）	美元與港元匯率（以每單位美元所兌之港元單位數目表示）的中間價，由我們於估值日香港時間下午 2 時或前後錄自路透社「ASFI」專頁或湯姆森路透社服務代之而顯示路透社「ASFI」專頁現時所示資料的替代專頁或，如湯姆森路透社服務不再提供有關資料，則根據產品細則 4 以我們選擇的其他服務顯示有關資料的專頁	
推出日（適用於各系列權證）	2014 年 3 月 5 日	
發行日（適用於各系列權證）	2014 年 3 月 11 日	
上市日（適用於各系列權證）	2014 年 3 月 12 日	
估值日[1]	2014 年 12 月 18 日	2014 年 12 月 18 日
到期日[2]	2014 年 12 月 18 日	2014 年 12 月 18 日
交收日（適用於各系列權證）	估值日後第三個中央結算系統交收日	
結算貨幣	港元	港元

[1] 倘該日並非商品營業日，則為緊隨的商品營業日。「商品營業日」指倫敦金銀市場協會開門營業及價格來源預定發佈商品價格的日子。
[2] 倘該日為星期六、星期日或香港公眾假期，則為緊隨並非星期六、星期日或香港公眾假期的日子。

重要資料

權證為涉及衍生工具的上市結構性產品。除非閣下完全了解及願意承擔權證所涉的風險，否則切勿投資權證。

閣下投資權證前應閱覽甚麼文件?

本文件必須與我們於2013年4月2日刊發的基本上市文件（「**基本上市文件**」）(經其任何增編所補充)（統稱「**上市文件**」）一併閱讀，尤其是我們的基本上市文件所載「結構性產品的一般細則」（「**一般細則**」）及「現金結算商品權證的產品細則」（「產品細則」，並與「一般細則」一併統稱為「細則」）一節。本文件（與我們的基本上市文件及「產品概要」一節所述的各份增編一併閱讀時）於本文件日期為準確。閣下應仔細閱讀上市文件所載的風險因素。閣下在決定投資權證前，亦應考慮閣下的財政狀況及投資目標。我們不能向閣下提供投資建議。閣下在投資權證前必須確定權證是否符合閣下的投資需要。

權證是否有任何擔保或抵押?

我們於權證項下的責任由我們的擔保人無條件及不可撤銷地擔保。倘若我們無力償債或未能履行我們於權證項下的責任，而我們的擔保人無力償債或未能履行其於擔保項下的責任，則閣下僅可以發行人及我們的擔保人的無抵押債權人身份提出申索。在此情況下，閣下可能無法收回有關權證的部份或全部應收款項（如有）。

我們的信貸評級是甚麼?

發行人的長期信貸評級如下：

評級機構	*於推出日的評級*
標準普爾評級服務公司（The McGraw-Hill Companies, Inc.的分部）	A+ (負面評級展望)

我們的擔保人的長期信貸評級如下：

評級機構	*於推出日的評級*
穆迪投資者服務公司（紐約）	A2 (穩定評級展望)
標準普爾評級服務公司（The McGraw-Hill Companies, Inc.的分部）	A+ (負面評級展望)
惠譽評級	A+ (穩定評級展望)

評級機構一般會向被其評級的公司收取費用。在評估我們的信譽時，閣下不應只倚賴我們的信貸評級，因為：

- 信貸評級並非買入、出售或持有權證的推薦意見；
- 公司的信貸評級可能涉及難以量化的因素，例如市場競爭、新產品及市場的成敗以及管理能力；而且
- 高信貸評級未必表示低風險。我們於推出日的信貸評級僅供參考。倘若我們的信貸評級被調低，權證的價值可能因而下跌。

權證並無評級。

我們的信貸評級或會按各評級機構的全權酌情決定隨時更改或撤回。閣下應利用所得的公開資料自行研究，以不時取得有關我們的信貸評級的最新資料。

發行人或我們的擔保人是否受規則第 15A.13(2)條所指的香港金融管理局或規則第 15A.13(3) 條所指的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規管?

發行人不受規則第 15A.13(2) 條所指的香港金融管理局或規則第 15A.13(3) 條所指的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規管。我們的擔保人受香港金融管理局監管，亦受 Comité des Etablissements de Crédit et des Entreprises d'Investissement 監管。

發行人或我們的擔保人是否涉及任何訴訟?

除上市文件所披露者外，發行人、我們的擔保人及其各自的附屬公司均不知悉有任何針對其任何一方的尚未了結或威脅提出的重大訴訟或申索。

發行人及我們的擔保人的財政狀況自上個財政年度完結以來有否改變?

除上市文件所披露者外：

(i) 自 2012 年 12 月 31 日以來，發行人的財政或營業狀況並無重大不利轉變；及

(ii) 自 2012 年 12 月 31 日以來，我們的擔保人的財政或營業狀況並無重大不利轉變。

產品概要

權證為涉及衍生工具的上市結構性產品。本概要向閣下提供有關權證的主要資料。閣下不應單憑本概要所載資料而投資權證。閣下在決定是否投資前，應閱讀並了解本文件的餘下章節，以及其他上市文件。

權證概覽

- **何謂衍生權證?**
  與商品掛鈎的衍生權證是價值取決於商品的工具。投資衍生權證並無給予閣下於商品的任何權利。衍生權證的價格一般相當於商品價格的一部分，並可為閣下提供槓桿回報。相反地，亦可能擴大閣下的損失。

  認購權證乃為認為商品的價格將於權證有效期內上升的投資者而設。

  認沽權證乃為認為商品的價格將於權證有效期內下跌的投資者而設。

- **閣下如何及何時可取回閣下的投資?**
  權證為與商品掛鈎的歐式現金結算衍生權證。歐式權證僅可於到期日行使。當權證獲行使時，持有人有權根據上市文件所述的條款及細則獲得一筆稱為「**現金結算額**」（經扣除任何行使費用（定義見下文「權證有哪些費用及收費?」分節「行使費用」一段））的現金款項。**倘若現金結算額等於或低於行使費用，則閣下將損失閣下於權證的所有投資。**

- **權證如何運作?**
  權證於到期時的潛在回報乃參考商品的行使價與收市價的差額計算。

  倘商品的收市價高於行使價，則認購權證將於到期時自動行使，而持有人無需交付任何行使通知。收市價越高於行使價，到期時的收益將越高。倘收市價等於或低於行使價，閣下將損失閣下於認購權證的所有投資。

  倘商品的收市價低於行使價，則認沽權證將於到期時自動行使，而持有人無需交付任何行使通知。收市價越低於行使價，到期時的收益將越高。倘收市價等於或高於行使價，閣下將損失閣下於認沽權證的所有投資。

- **閣下於到期日前可否出售權證?**
  可以。我們已申請將權證於聯交所上市及買賣。我們已作出一切所需安排以便權證獲納入中央結算及交收系統（「**中央結算系統**」）。權證須待取得上市批准後方可發行。由上市日起至權證的最後交易日止（包括首尾兩日），閣下可於聯交所買賣權證。權證的最後交易日與到期日之間應有三個中央結算系統交收日。概無申請將權證於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上市。

  權證僅可按買賣單位（或其完整倍數）轉讓。若於聯交所轉讓權證，目前須於有關轉讓後不遲於兩個中央結算系統交收日進行交收。

  流通量提供者將提供買入及／或賣出價為權證建立市場。參見下文「流通量」一節。

- **閣下的最高損失是甚麼?**
  權證的最高損失將為閣下的全部投資金額加任何交易成本。

- **哪些因素釐定衍生權證的價格?**
  衍生權證的價格一般視乎掛鈎資產（即商品）的價格而定。然而，於衍生權證整段有效期內，其價格將受多項因素影響，其中包括：

  – 衍生權證的行使價；
  – 掛鈎資產的價值及價格波幅（即掛鈎資產價格隨時間波動的量度單位）；
  – 到期前剩餘時間：一般而言，衍生權證尚餘有效期越長，其價值將越高；
  – 中期利率；
  – 美元兌港元的現行匯率；
  – 掛鈎資產的流通量；
  – 衍生權證的供求；
  – 掛鈎資產的供求；
  – 我們的相關交易成本；及
  – 衍生權證發行人及我們的擔保人的信譽。

  由於衍生權證的價格不僅受掛鈎資產的價格所影響，故此衍生權證的價格變動未必與掛鈎資產的價格變動成比例，甚至可能背道而馳。例如：

  - 若掛鈎資產的價格上升（就認購權證而言）或下跌（就認沽權證而言）但掛鈎資產的價格的波幅下跌，權證的價格或會下跌；

  - 若權證處於極價外時（如當公平市值低於 0.01 港元時），權證的價格未必會受掛鈎資產的價格的任何上升（就認購權證而言）或下跌（就認沽權證而言）所影響；

  - 若一系列權證的市場流通量偏高，權證的供求情況或會較掛鈎資產的價格對權證價格的影響更大；及/或

  - 時間值下跌或會抵銷掛鈎資產的價格的任何上升（就認購權證而言）或下跌（就認沽權證而言），尤其當權證越接近到期時，其時間值會下跌得越快。

投資權證的風險

閣下必須閱讀本文件「主要風險因素」一節，以及我們的基本上市文件所載的風險因素。閣下在作出投資決定時應一併考慮所有此等因素。

流通量

- **如何聯絡流通量提供者提供報價?**

  流通量提供者： 法國巴黎證券（亞洲）有限公司
  地址： 香港
  中環
  金融街 8 號
  國際金融中心二期
  59-63 樓
  電話號碼： +852 2108 5600

  流通量提供者受聯交所及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規管。其為發行人的聯屬公司，並將於提供報價方面擔任我們的代理人。閣下可按上文所述電話號碼致電流通量提供者要求提供報價。

- **流通量提供者回應報價最長需時多久?** 流通量提供者將於 10 分鐘內回應報價，而報價將顯示於有關權證的交易版面上。

- **買入與賣出價之間的最大差價：** 20 價位

- **提供流通量的最少權證數量：**20 個買賣單位

- **在何種情況下流通量提供者並無責任提供流通量?**

  流通量提供者在若干情況下並無責任提供流通量。該等情況包括：

  (i) 於交易日每個上午交易時段的首五分鐘或於首次開始交易後的首五分鐘；

  (ii) 開市前時段或收市競價交易時段（如適用）或聯交所指定的任何其他情況；

  (iii) 當權證因任何原因暫停交易；

  (iv) 當並無權證可供莊家活動進行時。在此情況下，流通量提供者須繼續提供買入價。我們或我們的任何聯屬公司以受信人或代理人身份持有的權證並非可供進行莊家活動的權證；

  (v) 當出現流通量提供者控制以外的運作及技術問題，導致流通量提供者提供流通量的能力受阻時；

  (vi) 若商品或或商品市場於短時間內出現異常價格變動及高波幅水平，導致嚴重影響流通量提供者尋求對沖或將現有對沖平倉的能力；

  (vii) 若發生或存在因任何原因暫停或限制商品買賣或任何有關商品的期權或期貨合約買賣或若商品並非在主要國際市場（包括倫敦、紐約、蘇黎世、東京、香港和新加坡）買賣；或

  (viii) 若權證的理論價值低於0.01港元。倘流通量提供者選擇在此情況下提供流通量，將同時提供買入及賣出價。

  有關當流通量提供者未能提供流通量時的主要風險的進一步資料，閣下應閱讀「主要風險因素」一節「二級市場流通量可能有限」分節。

閣下如何取得進一步資料?

- **有關商品的資料**
  閣下可瀏覽倫敦金銀市場協會的網站 *www.lbma.org.uk* 以取得有關商品的資料 。

- **權證發行後有關權證的資料**
  閣下可瀏覽聯交所網站 *www.hkex.com.hk/chi/prod/secprod/dwrc/dw_c.htm* 或我們的網站 *www.bnppwarrant.com.hk* 以取得有關權證的資料或我們或聯交所就權證所發出的任何通知。

- **有關我們及我們的擔保人的資料**
  閣下應參閱本文件「我們及/或擔保人的其他資料」一節。閣下可瀏覽 *www.bnpparibas.com* 以取得有關我們及／或我們的擔保人的一般公司資料。

我們已於本文件載入有關網站的提述，以指明如何可取得進一步資料。於該等網站顯示的資料並不構成上市文件的一部分。我們概不就於該等網站顯示的資料的準確性或完整性承擔任何責任。閣下應自行作出盡職審查（包括但不限於網上搜尋），以確保閣下在檢視的是最新資料。

權證有哪些費用及收費?

- **交易費用及徵費**
  就於聯交所進行的每項交易而言，聯交所收取 0.005%的交易費，而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則收取 0.003%的交易徵費。該等費用按權證的代價價值計算，須由買賣雙方自行支付。現時暫停徵收投資者賠償基金的徵費。

- **行使費用**
  閣下有責任支付任何行使費用。行使費用指就行使權證所產生的任何收費或開支（包括任何稅項或稅款）。任何行使費用將自現金結算額（如有）扣除。倘若現金結算額等於或低於行使費用，則毋須支付任何款項。於本文件日期，毋須就現金結算權證（包括權證）支付任何行使費用。

- **印花稅**
  於香港轉讓現金結算權證（包括權證）現時毋須支付任何印花稅。

閣下謹請注意，任何交易成本將減少閣下的盈利或增加閣下於權證的投資損失。

權證的法定形式是甚麼?

各系列權證將由一份以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其為權證的唯一法定擁有人）的名義登記的環球證書代表。我們將不會就權證發出正式證書。閣下可安排閣下的經紀代表閣下於證券賬戶內持有權證；或如閣下擁有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的證券戶口，閣下可安排以該戶口持有權證。閣下將須倚賴中央結算系統的記錄及／或閣下自經紀收取的結單，作為閣下於權證的實益權益的憑證。

我們可否調整權證的條款或提早終止權證?

當發生若干事件（包括市場中斷事件），我們有權調整權證的條款及細則。然而，我們無責任就影響商品的每項事件調整權證的條款及細則。

倘若我們(i)因法律變動而導致我們履行於權證項下的責任變得不合法或不可行，或(ii)因法律變動事件而令我們維持權證的對沖安排變得不合法或不可行，則我們可提早終止權證。在此情況下，我們應付的款項（如有）將為權證的公平市值減去按我們所釐定將任何有關對沖安排平倉的成本，而有關款項或會大幅低於閣下的最初投資，甚至可能是零。

有關調整或提早終止事宜的詳情，請參閱一般細則 8 及產品細則 4 及 5。該等事件可能對閣下的投資有負面影響，而閣下或會蒙受損失。

權證的交收方式

倘現金結算額為正數，則權證將於到期日以買賣單位的完整倍數自動行使。倘現金結算額為零或負數，或等於或低於行使費用，則閣下將損失閣下的所有投資。

我們將在不遲於交收日以結算貨幣向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作為權證的登記持有人）交付一筆相等於現金結算額（經扣除任何行使費用（如有））的現金款項，然後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會將該款項分派予閣下的經紀（及如適用，其託管人）的證券戶口或閣下的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的證券戶口（視情況而定）。閣下或須倚賴閣下的經紀（及如適用，其託管人）以確保現金結算額（如有）已存入閣下於閣下的經紀所設立的戶口。我們一經向經營中央結算系統的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付款，即使中央結算系統或閣下的經紀（及如適用，其託管人）並無向閣下轉賬閣下所佔的付款，或延遲轉賬該付款，就該付款而言，閣下對我們再無任何權利。

倘於交收日發生交收中斷事件，或會延遲支付現金結算額（如有），而我們亦因此未能於該日透過中央結算系統交付有關款項。有關進一步資料，參見產品細則 3。

閣下可在何處查閱權證的相關文件?

直至到期日止，以下文件可於平日（星期六、星期日及假期除外）的一般營業時間於法國巴黎證券(亞洲)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中環金融街 8 號國際金融中心二期 59-63 樓）查閱：

- 各上市文件（分別備有英文及中文版本），包括
  - 本文件
  - 我們的基本上市文件
  - 於 2013 年 5 月 8 日刊發的增編
  - 於 2013 年 9 月 9 日刊發的增編
- 我們及我們的擔保人的最近期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及任何中期或季度財務報表；
- 核數師的同意書；
- 我們在 2006 年 5 月 3 日簽立的文據；及
- 我們的擔保人在 2013 年 4 月 2 日簽立的擔保書（「**擔保**」）。

各上市文件亦可於香港交易所披露易網站(*www.hkexnews.hk*) 以及本公司網站 *www.bnppwarrant.com.hk* 瀏覽。

The Listing Documents are also available on the website of the HKEx at *www.hkexnews.hk* and our website at *www.bnppwarrant.com.hk*.

權證於上市日前會否進行任何買賣?

權證有可能於上市日前進行買賣。倘若我們或我們的任何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自推出日起至上市日前進行任何權證買賣，我們將於上市日前向聯交所匯報該等買賣，而有關報告將於聯交所網站刊出。

核數師是否同意於上市文件載入其報告?

我們的核數師及我們的擔保人的核數師（「**核數師**」）已發出且並無撤回同意書，同意按現行的形式及內容在我們的上市文件轉載其分別於2013年4月19日及2013年3月8日發出的報告，及／或引述其名稱。核數師的報告並非專為載入我們的上市文件而編製。核數師並無擁有我們或我們集團的任何成員公司的股份，亦無權利（無論可依法執行與否）認購或提名他人認購我們集團的任何成員公司的任何證券。

授權發行權證

權證已於 2013 年 5 月 23 日經我們的董事會批准發行。

銷售限制

權證並無亦不會根據1933 年美國證券法（經修訂）（「**證券法**」）登記，故此在任何時間不會在美國境內直接或間接發售、出售、交付或買賣，亦不會向任何美國人士（定義見證券法）或代其或為其利益直接或間接發售、出售、交付或買賣。

發售或轉讓權證亦受我們的基本上市文件所指定的銷售限制所規限。

用語及差異

除另有所指外，本文件的用語具有細則所載的涵義。本文件與我們的基本上市文件如有任何歧義，概以本文件為準。

商品資料

下文所載商品的資料乃摘自或基於公開資料，包括倫敦金銀市場協會（London Bullion Market Association）的網站 http://www.lbma.org.uk 所公佈的資料，而我們對於任何資料於本文件日期或任何其他時間是否真實、準確、完備、足夠或合理並無發表任何聲明，惟我們已採取合理審慎的態度，以求正確地摘錄及／或轉載有關資料及／或準確地概述有關資料。

商品概述

黃金是重要的工業商品。與其他貴金屬一樣，黃金以金衡制重量和克計量。黃金的價格隨市場供求自由浮動，因應政治和經濟環境而迅速變化，由公開市場決定。

商品為倫敦合格交貨金條 （London Good Delivery Gold Bullion）。價格是以每金衡制盎司（31.1035克）之美元報價。價格由倫敦金銀市場協會每日於上午10時30分（倫敦時間）及下午3時正（倫敦時間）定價兩次。

取得更多關於商品的資訊

閣下可以：

- 向閣下之金融顧問查詢；或
- 瀏覽倫敦金銀市場協會的網站 *http://www.lbma.org.uk/statistics_current.htm*。倫敦金銀市場協會未必經常設有網站，或會更改或加入一個或多個新網站，或可能修改或移除有關網站所載的任何資料。閣下應自行作網上搜尋，以確保所瀏覽的倫敦金銀市場協會網站是最新版本。我們對於有關資料包括其是否準確、完備或最新概不負責。

倫敦金銀市場協會的聯絡資料

地址	：	The London Bullion Market Association（倫敦金銀市場協會） 1-2 Royal Exchange Buildings Royal Exchange London EC3V 3LF United Kingdom
電話號碼	：	+44（0） 20 7796 3067
傳真號碼	：	+44（0） 20 7283 0030
網站	：	*www.lbma.org.uk*

釐定商品收市價的價格來源

我們將以路透社「XAUFIXAM=」專頁或湯姆森路透社服務代之而顯示路透社「XAUFIXAM=」專頁現時所示資料的替代專頁作為釐定商品收市價的來源。

價格來源由湯姆森路透社運作及管理。湯姆森路透社是一家環球資訊公司，為金融服務、傳媒及企業市場的專業人員提供特定的資訊。

商品過去5年上午定價的歷史高位或低位

年份	*最高上午定價 (美元)*	*最低上午定價 (美元)*
2009	1,218.25	813.00
2010	1,426.00	1,052.25
2011	1,896.50	1,316.00
2012	1,790.00	1,537.50
2013	1,692.50	1,192.75
2014（截至推出日）	1,344.25	1,219.75

價格來源：彭博通訊社

根據彭博通訊社的資料，於推出日（即本文件日期前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商品的上午定價為1,333.50美元。

主要風險因素

閣下必須連同我們的基本上市文件所載的風險因素一併閱讀以下主要風險因素。以下主要風險因素並不一定涵蓋與權證有關的所有風險。閣下對權證如有任何問題或疑問，閣下應徵求獨立專業意見。

無抵押結構性產品

權證並無以我們或我們的擔保人的資產或任何抵押品作抵押。

信譽風險

如閣下購買權證，閣下是倚賴我們及我們的擔保人而非任何其他人士的信譽。倘若我們無力償債或未能履行我們於權證項下的責任，或我們的擔保人無力償債或未能履行其於擔保項下的責任，則不論商品的表現如何，閣下僅可以我們或我們的擔保人的無抵押債權人身份提出申索，且可能無法收回有關權證的部份或全部應收款項（如有）。

權證並非保本且於到期時可能毫無價值

雖然權證的成本可能相當於商品價值的一部分，但權證的價格變動可能較商品的價格變動更迅速。基於權證既有的槓桿特點，商品的價格的輕微變動會導致權證的價格出現重大變動。

有別於股票，權證的年期有限並將於到期日到期。在最壞的情況下，權證或會於到期時變得毫無價值，而閣下將損失所有投資。衍生權證只適合願意承擔可能損失其所有投資的風險的具經驗投資者。

權證可能會波動

權證的價格可急升亦可急跌。 閣下於買賣權證前應仔細考慮（其中包括）下列因素：

(i) 權證當時的買賣價；
(ii) 權證的行使價；
(iii) 商品的價值及價格波幅；
(iv) 到期前剩餘時間；
(v) 現金結算額的可能範圍；
(vi) 中期利率；
(vii) 美元兌港元的現行匯率；
(viii) 商品的流通量；
(ix) 相關交易成本（包括行使費用（如有））；
(ix) 權證的供求；
(x) 商品的供求；及
(xii) 發行人及我們的擔保人的信譽。

除商品的買賣價外，權證的價格亦可能受所有此等因素影響。因此，權證的價格變動未必與商品的價格變動成比例，甚至可能背道而馳。閣下在作出投資決定時應一併考慮所有此等因素。

時間耗損

在所有其他因素均相同的情況下，權證的價值有可能隨時間而遞減。因此，權證不應被視為長線投資產品。

香港與倫敦的時差

商品的收市價為估值日每商品單位的倫敦上午定價，即只能在聯交所於估值日收市後才能獲知。 閣下在評估商品交易價格時，請留意香港與倫敦的時差。

匯率風險

由於商品的交易價格以美元報價，而權證將以港元結算，當我們在計算現金結算額而要把美元換算成港元時，可能會有匯率風險。

匯率是參考由湯姆森路透社運作及管理的專頁而釐定的外幣與港元之對換率。倘若湯姆森路透社終止顯示匯率專頁，我們會在其時合理地選擇其他我們認為合適的服務顯示的其他專頁來釐定匯率。

有別於投資商品

投資權證有別於投資商品。於權證的整段有效期內，閣下對商品並無任何權利。商品的價格變動未必導致權證的市值出現相應變動，尤其當權證的理論價值等於或低於 0.01 港元時。倘若閣下有意購買權證以對沖閣下有關商品的風險，則閣下於商品及權證的投資均有可能蒙受損失。

二級市場流通量可能有限

流通量提供者可能是權證的唯一市場參與者，因此，權證的二級市場流通量可能有限。二級市場流通量越少，閣下越難以在到期前變現權證的價值。

謹請閣下注意，流通量提供者未必可在出現阻礙其提供流通量的運作及技術問題時提供流通量。即使流通量提供者可於該等情況提供流通量，但其提供流通量的表現或會受不利影響。例如：

(i) 流通量提供者所報的買入與賣出價之間的差價或會遠超於其一般水平；

(ii) 流通量提供者所提供的流通量數目或會遠低於其一般水平；及／或

(iii) 流通量提供者回應報價的所需時間或會大幅長於其一般水平。

與調整有關的風險

當發生若干事件（包括市場中斷事件），我們有權調整權證的條款及細則。然而，我們無責任就影響商品的每項事件調整權證的條款及細則。任何調整或不作出任何調整的決定均可能對權證的價值有不利影響。有關調整的詳情，請參閱一般細則8及產品細則及4。

可能提早終止

倘若我們(i)因法律變動事件而導致我們履行於權證項下的責任變得不合法或不可行，或(ii)因法律變動事件而令我們維持權證的對沖安排變得不合法或不可行，則我們或會提早終止權證。在此情況下，我們應付的款項（如有）將為權證的公平市值減去按我們所釐定將任何有關對沖安排平倉的成本，而有關款項或會大幅低於閣下的最初投資，甚至可能是零。有關我們提早終止的權利的詳情，請參閱產品細則 5。

權證的行使與結算之間存在時差

權證的行使與支付現金結算額（經扣除行使費用（如有））之間存在時差。透過中央結算系統以電子方式交收或付款或會出現延誤。

利益衝突

我們及我們的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均從事各類商業及投資銀行、經紀、基金管理、對沖、投資及其他活動，並且可能管有有關商品的重要資料，或刊發或更新有關商品的研究報告。該等活動、資料及／或研究報告或會涉及或影響商品，且或會引致對閣下不利的後果或就發行權證構成利益衝突。我們並無責任披露該等資料，且或會在無需考慮權證的發行的情況下，刊發研究報告及從事任何該等活動。

在我們的日常業務過程中，我們及我們的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或會就其本身或就我們客戶的利益進行交易，並可能就商品或有關衍生工具訂立一項或多項交易。此舉或會間接影響閣下的利益。

並無直接合約權利

權證以總額登記方式發行，並於中央結算系統內持有。閣下將不會收取任何正式證書，而閣下的名稱將不會記入權證的登記冊內。閣下於權證的權益的憑證及最終支付現金結算額（經扣除行使費用（如有））的效率均受中央結算系統規則所規限。閣下將需倚賴閣下的經紀（或（如適用）其直接或間接託管人）及閣下自其收取的結算書，作為閣下於權證的權益的憑證。閣下對我們或我們的擔保人並無任何直接合約權利。為保障閣下作為權證投資者的權利，閣下將需倚賴閣下的經紀（及（如適用）其直接或間接託管人）代表閣下採取行動。倘閣下的經紀或（如適用）其直接或間接託管人：

(i) 未能根據閣下的指示採取行動；
(ii) 無力償債；或
(iii) 未能履行其責任，

則閣下將需在向我們提出申索的權利前，根據閣下與閣下的經紀之間的安排條款先向閣下的經紀採取行動，以確立閣下於權證的權益。閣下在採取該等法律程序時或會遇到困難。此乃複雜的法律範疇，有關進一步資料，閣下應尋求獨立法律意見。

閣下不應僅倚賴上市文件作為投資決定的唯一準則

上市文件並無考慮到閣下的投資目標、財政狀況或特定需要。上市文件內的任何內容均不應視為我們或我們聯屬公司於投資權證或商品的建議。

我們及/或擔保人的其他資料

有關我們的補充資料

截至本文件刊發當日，除載於本文件及上市文件的資料外，並無其他有關我們的補充資料。

有關擔保人的補充資料

擔保人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之摘錄載於本文件附錄A。

附錄 A

擔保人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之摘錄

本附錄 A 的資料乃摘錄自擔保人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摘錄的資料並不完整，敬請參閱有關的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該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可於 www.bnpparibas.com 的「BNP Paribas Group: Results as at 31 December 2013」一欄下載。

綜合財務報表
根據歐盟採用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而編製

BNP Paribas Group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呈示如下。根據歐洲委員會規則(EC)809/2004附表1第20.1條，二零一一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一三年三月八日送呈Autorité des marchés financiers的編號D.13-0115的登記文件內提供。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損益賬

以百萬歐元計算	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1)
利息收入	3.a	38,955	44,476
利息開支	3.a	(18,359)	(22,731)
佣金收入	3.b	12,301	12,601
佣金開支	3.b	(5,123)	(5,069)
以公允價值變化計入損益的金融工具收益／虧損淨額	3.c	4,581	3,312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及並非以公允價值計算的其他金融資產的收益／虧損淨額	3.d	1,665	1,624
來自其他業務收入	3.e	34,350	33,720
其他業務的開支	3.e	(29,548)	(28,861)
收益		38,822	39,072
薪金及僱員福利開支	7.a	(14,842)	(15,248)
經營開支		(9,714)	(9,752)
物業、廠房及設備與無形資產的折舊、攤銷及減值	5.n	(1,582)	(1,543)
經營收入總額		12,684	12,529
風險成本	3.f	(4,054)	(3,941)
涉及受美國制裁人士的美元付款撥備	3.g	(798)	–
經營收入		7,832	8,588
分佔聯營公司盈利		323	489
非流動資產收益淨額		285	1,792
商譽	5.o	(251)	(490)
除税前收入		8,189	10,379
企業所得税	3.h	(2,750)	(3,061)
收入淨額		5,439	7,318
少數股東應佔收入淨額		607	754
權益持有人應佔收入淨額		4,832	6,564
每股基本盈利	8.a	3.69	5.17
每股攤薄盈利	8.a	3.68	5.16

(1) 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訂重列(詳見附註1.a及2)。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資產負債表

以百萬歐元計算	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1]
資產			
現金及中央銀行的欠款		101,066	103,190
以公允價值變化計入損益的金融工具			
買賣證券	5.a	157,740	143,465
貸款及購回協議	5.a	145,308	146,899
指定以公允價值變化計入損益的資產	5.a	67,230	62,800
衍生金融工具	5.a	301,409	410,635
用於對沖的衍生工具	5.b	8,426	14,267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5.c	203,413	192,506
應收信貸機構的貸款及應收款項	5.f	50,487	40,406
應收客戶的貸款及應收款項	5.g	617,161	630,520
利率風險對沖組合的重新計量調整		3,657	5,836
持有至到期金融資產	5.j	9,881	10,284
即期及遞延稅項資產	5.k	9,048	8,732
應計收入及其他資產	5.l	89,105	99,207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5.m	5,747	7,031
投資物業	5.n	713	927
物業、廠房及設備	5.n	17,177	17,319
無形資產	5.n	2,577	2,585
商譽	5.o	9,994	10,591
資產總值		1,800,139	1,907,200
負債			
應付中央銀行款項		661	1,532
以公允價值變化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買賣證券	5.a	69,803	52,432
借款及購回協議	5.a	195,934	203,063
指定以公允價值變化計入損益的資產	5.a	45,329	43,530
衍生金融工具	5.a	297,081	404,598
用於對沖的衍生工具	5.b	12,289	17,286
應付信貸機構款項	5.f	85,021	111,735
應付客戶款項	5.g	557,903	539,513
債務證券	5.i	183,507	173,198
利率風險對沖組合的重新計量調整		924	2,067
即期及遞延稅項負債	5.k	2,632	2,943
應計開支及其他負債	5.l	78,676	86,691
保險公司的技術儲備	5.p	155,226	147,992
或然項目及費用撥備	5.q	11,963	11,380
後償債務	5.i	12,028	15,223
負債總值		1,708,977	1,813,183
綜合權益			
股本、額外實繳資本及保留盈利		*80,824*	*75,654*
股東應佔期內收入淨額		*4,832*	*6,564*
股東應佔期內資本總額、保留盈利及收入淨額		85,656	82,218
直接於權益確認的資產及負債變化		1,935	3,226
股東權益		87,591	85,444
少數股東權益應佔期內保留盈利及收入淨額		3,579	8,161
直接於權益確認的資產及負債變化		(8)	412
少數股東權益總額		3,571	8,573
綜合權益總額		91,162	94,017
負債及權益總額		1,800,139	1,907,200

[1] 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訂重列(詳見附註1.a及2)。

參與各方

發行人的註冊辦事處

Herengracht 537
1017 BV Amsterdam
The Netherlands

我們的擔保人的註冊辦事處

16, Boulevard des Italiens
75009 Paris
France

香港營業地點
香港
中環
金融街 8 號
國際金融中心二期
59-63 樓

保薦人

法國巴黎證券（亞洲）有限公司
香港
中環
金融街 8 號
國際金融中心二期
59-63 樓

香港法律顧問

金杜律師事務所
香港
中環
皇后大道中 15 號
置地廣場告羅士打大廈
13 樓

發行人的核數師

Mazars Paardekooper Hoffman Accountants N.V.
Mazars Tower
Delflandlaan 1
Amsterdam
The Netherlands

我們的擔保人的核數師

Deloitte & Associés
185, avenue Charles de Gaulle
92524 Neuilly-sur-Seine Cedex
France

PricewaterhouseCoopers Audit
63, rue de Villiers
92208 Neuilly-sur-Seine Cedex
France

Mazars
61, rue Henri Regnault
92400 Courbevoie
France

流通量提供者

法國巴黎證券（亞洲）有限公司
香港
中環
金融街 8 號
國際金融中心二期
59-63 樓